

合水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合城队函字〔2025〕45号

2024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承担城区规划区内市容市貌、市政管理、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乡规划等城市管理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工作；

2、承担沿街摆摊设点和乱涂、乱贴广告的的治理、管理；

3、承担临街工程施工现场的环境管理；

4、负责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住建局(县城市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承担文秘、档案、宣传、信访、财务、工资、后勤等单位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负



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专用装备的计划、配置、保养及更新管理工作。

(二)执法中队 2 个。负责城区市容市貌执法工作。(1)对辖区内违反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管理等城市管理领域实施行政处罚。(2)负责辖区户外广告、基建装潢工地、人行道摊点的行政处罚。(3)负责县城区建筑工地及工程车辆途经街道扬尘、车辆带泥、车载物料抛撒、建筑垃圾倾倒的行政处罚。(4)负责县城规划区内瓜果蔬菜、成衣、夜市等便民市场的监督管理。(5)负责县城内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

所属单位：市容环境事务中心、市政园林环卫队。

市容环境事务中心事业编制 12 名，设主任 1 名（副科级）
主要职责：

1、负责沿街建筑物主面容貌和临街景观的指导实施工作；
2、负责户外广告、门店招牌、摆摊设点、车辆停放的指导实施工作；3、负责夜市规划设置的指导实施工作；4、负责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住建局(县城市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市政园林环卫队事业编制 12 名，设队长 1 名（副科级）。
主要职责是：1、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的日常维护、管理；2、负责街道清扫保洁、污水、积水处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特种垃圾的收集、清运、处置；3、公厕维护管理；负责扬尘和拉撒



物的处理等工作；4、负责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设备的建设、设置和维护管理；5、负责市政设施的维修、维护管理；6、负责市区绿化园林的建设、维修、维护管理。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本部门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如下：

（一）成立绩效工作组

成立了以队长为组长，副队长、队（室）中心负责人和相关业务人员组成的绩效工作组，主要负责单位绩效目标制定、实施、监督全过程的管理工作，办公室负责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协调和具体开展。根据评价目的和内容，认真学习相关政策法规，详细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按照要求和规定程序，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1、前期准备。我部门在客观公正的基本工作原则下，明确分工，积极协作，形成了领导重视、股室积极的氛围，为工作开展奠定良好基础，保证了优质高效完成我部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并高度重视评价结果应用，把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及时整理、归纳、分析。

2、组织实施。此次绩效自评工作以机关财务室牵头，各股室配合实施。自评过程中，本着强化绩效目标意识、提高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的原则，通过目标计划梳理、工作数据采集、项目完成情况调查等方式对我部门 2024 年度资金



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评估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工作开展情况。

3、填写绩效自评表。我部门以 2024 年度申报的财政预算绩效目标为基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填写《2024 年度合水县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与《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并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赋予权重分值，做到自评表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

（二）建立绩效制度

建立《合水县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制度，为做好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基本保障。

（三）纳入自评的单位

合水县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及下属的市容环境事务中心、市政园林环卫队。

（四）纳入自评的项目

合水县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财政拨款资金，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五）纳入自评的资金

本次绩效自评范围资金涵盖 2024 年初预算安排财政拨款所有资金 2387.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71.4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5.28 万元；项目资金 1060.48 万元。

（六）审核工作机制



1、绩效目标设立依据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为适应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新形势，坚持党建引领、系统观念、创新治理、科技赋能，以促进发展为统领，以满足人民群众美好需求为出发点，以市容市貌良好、城市精细化治理、环境秩序整治为主线，设立2024年度县城管执法队总体绩效目标，不断加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一步提升城管执法服务效果，做好城市环境秩序综合执法保障。

2、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

围绕全县工作部署，结合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自身职能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等，在坚持全面治理和专项整治相结合的基础上，县城管执法队确定了2024年部门工作总体绩效目标和重点工作内容。

3、目标合理性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2024年度部门绩效目标明确，但未突出重点工作任务，如重大活动保障等。总体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总体绩效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不断加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一步提升城管执法服务效果，做好城市环境秩序综合执法保障



(2)具体绩效目标

- ①做好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全部工作。
- ②对城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进行日常保养、维护。
- ③做好“两广场一公园”的设施维护、绿化保养，苗木补植，病虫害防治等工作。
- ④对城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对建筑工地、渣土运输车辆加强管理，做好污染防治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4年市城管执法队收入支出决算数2387.25万元，比年初预算支出数1927.91万元增加459.35万元,增加23.8%。其中：

1、基本支出决算数1052.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060.95万元减少8.85万元，减少0.8%：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决算99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018.81万元减少22.01万元,减少2.16%，主要是人员退休及调动；公用经费支决算55.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42.24万元增加13.04万元，增加30.87%，主要是办公用品增加。

2、项目支出决算数1335.1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949.28万元增加207.6万元，增加40.65%，主要是城市垃圾产生量增加、城区维护面积增加以及新建农贸市场等项目。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单位设置总体绩效目标 5 个，分别是：

目标一：城市管理工作稳中有进；

目标二：城区生活垃圾清运“日产日清”；

目标三：环卫工人作业安全稳定；

目标四：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转；

目标五：城市管理工作整体推进。

2024 年度我部门坚决履行职能职责，有效完成了本年度绩效目标。提高经济效益，节约成本，创造社会效益，全面推动城市管理工作持续稳定向好。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4.93 分。评定等级为“优”。

1、部门管理（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7 分）设置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10 个。其中资金投入设置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实际完成 100%；财务管理设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健全，完成 100%-80%；资产管理设置资产管理规范性目标为规范，实际完成完成 100%-80%；人员管理设置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实际完成 100%；重点工作管理设置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为健全，实际完成 100%-80%；

2、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57.84 分）：设置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 8 个。其中部门履职目标设置安全事故



发生率 < 1 次，实际发生 0 次；工作考核覆盖率=100%，实际完成 100%；部门工作完成质量为高，实际完成 100%-80%；部门工作完成及时性设置为及时，实际完成 100%-80%；部门效果目标设置城市面貌改善成效 > 95%，实际完成 96%；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效设置为提高，实际完成 100%-80%；；社会影响设置社会好评率 ≥ 95%，实际完成 95%。

3、能力建设（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设置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3 个。其中城市管理制度完善性 > 2 项，实际完成 2 项；人员素质提升 ≥ 95%，实际完成 95%；档案管理完备性 ≥ 98%，实际完成 98%。

4、服务对象满意度：设置二级指标 1 个，三级指标 1 个。其中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实际完成 95%。

（各项指标具体得分表详见附件）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绩效目标表填报有待加强

我队 2024 年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参照财政预算模板格式，未按工作任务进行划分，只是按绩效目标一、二、三进行填写，填报工作有待细化。

2、绩效目标设定的前期调研工作有待细化

2024 年部分项目完成指标的可考量性不足，无社会效益可



持续影响指标，也存在个别项目未能按期完成进行调整的情况，具体项目目标的可实现性、可完成性预期不足，

3、个别项目目标指标值设置过低，不利于项目更有效的执行，如：城市维护费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为全年维护不少于 280 天，全年实际完成 360 天，绩效目标值过低。

下一步改进措施：

建立常态化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对绩效指标设置、绩效跟踪、绩效自评、绩效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等进行精细化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绩效意识提高绩效的管控力。同时，强化项目绩效资料的收集，对于受益群体较明显的项目应及时开展对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调查，可以考虑引入第三方评价机构，进行科学调查，以充分体现城管执法局履职整体效果，更好地履行部门职责，为城市建设服务。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 6 个，当年财政拨款 1060.48 万元，全年支出 1060.48 万元，执行率 100%。通过自评，有 6 个项目结果为“优秀”，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合水县生活垃圾清运费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收入 478.14 元，支出 478.14 元，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城区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城区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完成 100%-80%，实现目标要求。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城市垃圾清运量 2.5 万吨，实际完成 2.6 万吨。

质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合规，实际完成 100%-80%。

时效指标：设置三级指标垃圾清运及时性达到 98%，实际完成 98%；

满意度指标：设置三级指标群众满意度为 95%，实际完成 98%。

（二）合水县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达到“无害化”要求，城区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完成 100%-80%，实现目标要求。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城市垃圾处理量设置为 2.5 万吨，



实际完成 2.6 万吨。

质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设置为合规，实际完成 100%-80%。城区垃圾处理及时性设置为及时，实际完成 100%-80%。

时效指标：设置三级指标垃圾处理及时性达到 98%，实际完成 98%；

满意度指标：设置三级指标群众满意度设置为 95%，实际完成 98%。

（三）城市维护费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收入 216.36 万元，支出 216.36 万元，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1）对水、电及车辆日常运行维修保养、燃油等费用及时报销，保障全局工作人员工作进行。（2）通过对车辆及时维护、道路塌陷及时维修，确保全局工作运转稳定。

（3）确保工作运转稳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提高。

实际完成情况：（1）保证城区基础设施基本完好，路灯照明基本正常，扬尘污染治理成效明显。（2）购置了日常保洁及清扫所需资产，保障正常运行。（3）对城区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4）城区市容市貌明显改善，市民反响良好。（5）建立长效工作机制，为打造靓丽合水名片提供良好的环境保障。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设置三级级指标 5 个。城市污染防治用水>3.7 万方，实际完成 3.85 万方；城市建设用电>77.7 万千瓦时，实际完成 82.5 万千瓦时；垃圾清运用油>6.9 万升，实际完成 7.2 万升；城市基础设施维护 > 280 天，实际完成 360 天；路灯亮灯率 ≥ 95%，实际完成 95%；

质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 2 个。城市基础设施完好率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 93%；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设置合规，实际完成 100%-80%；

时效指标：设置三级指标 1 个。城市设施维护及时率 ≥ 95%，实际完成 95%；

满意度指标：设置三级指标 1 个。群众满意度 95%，实际完成 98%。

（四）环卫工人身意外保险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收入 4.98 万元，支出 4.98 万元，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实现全年安全生产。

实际完成情况：保障了全局工作人员作业安全。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保障人员数量 230 人，实际完成



230 人。

质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财政资金使用合规，实际完成 100%-80%；

时效指标：设置三级指标事故处理及时率 $\geq 95\%$ ，实际完成 100%；

满意度指标：设置三级指标 1 个。群众满意度 95%，实际完成 98%。

（五）西华池镇华市村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收入 160 万元，支出 160 万元，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

平整硬化场地 1000 平方米，修建蔬菜交易市场。

建成蔬菜及水果销售摊位 40 个，收入摊位租金用于壮大村集体收入。

实际完成情况：建成蔬菜及水果销售摊位 40 个，实现目标值。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文字描述）

数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资金使用 ≤ 160 万元，实际完成 160 万元；建成摊位数 40 个，实际完成 40 个；

质量指标：设置三级指标销售摊位标准化率 $\geq 98\%$ ，实际



完成 98%;

时效指标: 设置三级指标项目建设及时性及时, 实际完成 100%-80%;

满意度指标: 设置三级指标 1 个。群众满意度 95%, 实际完成 98%。

(六) 脱贫村帮扶工作队经费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收入 1 万元, 支出 1 万元, 支出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 落实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要求, 确保全局工作运转稳定。

实际完成情况: 驻村人员按时到岗, 履职尽责, 完成了上级交代的各项任务。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设置三级指标驻村人员数量 1 人, 实际完成 1 人;

质量指标: 设置三级指标财政资金使用合规, 实际完成 100%-80%;

时效指标: 设置人员在岗率 $\geq 98\%$, 实际完成 100%;

满意度指标: 设置三级指标 1 个。群众满意度 95%, 实际完成 98%。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在于我单位对相关指标的预估不够精准，虽然完成了目标要求，但是完成的效果不够明显。

我单位下一步将对指标内容进行逐一分析，必要时请第三方及相关部门进行指导，对绩效目标的设置进一步规范，确保预估值准确，实现效果可量化。

五、部门管理的市对县（区）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年，本部门共管理中央、省、市对县（区）转移支付0项，当年各级预算共安排0万元，当年支出0万元，执行率0%。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合水县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最终得分为 94.93 分，评价结果为“优”。本单位对绩效结果拟应用于建立部门预算应用机制。

一是建立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项目预期绩效目标是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和衡量项目支出绩效的重要依据。明确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具体申报要求，对那些不设预期绩效目标的不予立项，不安排预算资金，加强对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审核，合理安排项目所需资金，逐步建立和健全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提高财政资金安排有效性。

二是建立评价结果在预算安排执行中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评价结果优秀且绩效突出的。在安排后续资金时给与充分保障；评价结果良好和合格的，在项目单位对存在的问题整改后，按正常从紧原则，编制预算，安排下一年度财政资金；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对于实施过程评价的项目，要及使提出整改意见，未按要求整改的，要向上级提出暂停该项目。



公开情况：本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待财政部门审核后在政府门户网站随决算一并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绩效评价内容未在各级审计和监督中发现问题，无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合水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5年2月19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		合水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02318.01	29626519.85	23872466	80.57	8.05			
	(一)基本支出	10609518.01	10520724.29	10520703.29	99.99	9.99			
	1. 人员经费	10187118.01	9967860.56	9967860.56	100	10			
	2. 公用经费	422400	552863.73	552842.73	99.99	9.99			
	(二)项目支出	9492800	19105795.56	13351762.71	69.88	6.98			
	1. 一般性项目	0	4135181.34	1986704	48.04	4.8			
	2. 重点项目	9492800	14970614.22	11365058.71	75.91	7.59			
预期目标	2024年年合水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主要围绕城区基础设施安全发展能力提升、城区部分街道及广场美化装饰、环卫工人身安全保障、生活垃圾清运。通过预算项目的实施，维护城市正常运行，保障市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助力全县经济建设高质量发展。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围绕城市管理工作开展，基础设施维护维修、设施正常运转、环卫工人身安全得到保障。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 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 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 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1次	0	次	7.14	100.00%	7.14	
		工作考核覆盖率	=100%	100	%	7.14	100.00%	7.14	
		部门工作完成质量	高	100% - 80%(含)		7.14	100	6.43	
		部门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 80%(含)		7.14	100	6.40	
	部门效果目标	城市面貌改善成效	>95%	96	%	7.14	101.05%	7.14	
		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效	提高	100% - 80%(含)		7.14	100	6.43	
	社会影响	社会好评率	>=95%	95	%	7.16	100.00%	7.1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5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城市管理制度完善性	>2项	2	项	3.33	100.00%	3.33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素质提升	>=95%	95	%	3.33	100.00%	3.33	



能力建设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素质提升	>=95%	95	%	3.33	100.00%	3.3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98%	98	%	3.34	100.00%	3.34	
	总分					100		94.93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